

附件 6 验收意见

肇庆市高要区宝润塑料厂年产塑胶袋 252 吨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2019 年 4 月 4 日，肇庆市高要区宝润塑料厂在高要区自主召开肇庆市高要区宝润塑料厂年产塑胶袋 252 吨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邀请了三位专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单位（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和环评单位（长沙振华环境保护开发有限公司）共同组成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勘察了现场、审阅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意见，以及监测验收报告，经质询与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肇庆市高要区宝润塑料厂年产塑胶袋 252 吨建设项目；

项目地点：肇庆市高要区白土镇宋隆工业园内力禾机械有限公司斜对面（梁巨宽厂房第 1 卡）。

项目总占地面积 23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2300 平方米。项目批复规划建设与实际建设的工程组成一览表见表 1。

表 1 项目环评报告及批复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对比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及批复规划建设	实际建设内容	是否与环评一致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车间 1：980m ³	车间 1：980m ³	一致
		车间 2：1100m ³	车间 2：1100m ³	一致
	其他	办公室：120m ³	办公室：120m ³	一致
		预留用地：100m ³	100m ³	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主要是生活用水及冷却塔补充用水	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主要是生活用水	一致
	排水系统	清浄雨水就近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冷却水经沉淀处理后循环回用，不外排。	清浄雨水就近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	一致
	供电系统	市政供电系统，年耗电量 15 万 kW·h	市政供电系统，年耗电量 15 万 kW·h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有机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 UV 高效光解机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引至高空排放	有机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 UV 高效光解机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引至高空排放	一致

验收组签名：

马德有 李 斌 和 唯 未 品 陈 葵 芳 刘 家 玮

		加强车间内通风,并保持车间内环境清洁,定时清理车间内的尘屑;加强设备维护	加强车间内通风,并保持车间内环境清洁,定时清理车间内的尘屑;加强设备维护	一致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标后,通过市政管网进入高要区白土镇污水处理厂作后续处理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	一致
		冷却水经沉淀后循环回用,不外排	无冷却水	基本一致
	噪声治理	安装减震,车间设置墙体隔声等	选用低噪设备、安装减震,车间设置墙体隔声等	一致
	固废处置	不合格产品外售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	不合格产品及废边角料外售处理;废油墨桶交有资质单位回收;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	基本一致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年3月肇庆市高要区宝润塑料厂委托长沙振华环境保护开发有限公司编制了《肇庆市高要区宝润塑料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8年3月30日通过了肇庆市高要区环境保护局审批,批文号高环建(2018)115号。

项目于2018年7月开工建设,并于2018年10月建设完成。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日期为2018年10月9日,环保设施调试起止日期2018年10月15日至2018年10月20日。

2019年3月,建设单位委托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受托单位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2019年3月6、7日进行现场监测。2019年3月建设单位编制了《肇庆市高要区宝润塑料厂年产塑胶袋252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三) 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0万元,环保投资约占项目总投资的15%。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肇庆市高要区宝润塑料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年产252吨塑胶袋生产线及生活配套设施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与肇庆市高要区环境保护局《关于<肇庆市高要区宝润塑料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验收组签名: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排放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

马德有、李、钟唯、朱、陈、李、文、陈、伟

2、废气

项目在吹膜机和印刷机上方安装集气罩收集非甲烷总烃，并采用UV光解治理措施净化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同时通过加强室内机械通风。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吹膜机、空压机、印刷机、循环水泵和废气处理系统的风机产生的噪声。项目采用基础减振、室内密闭放置、隔声、消声等噪声防治措施。

4、固体废物

不及格产品及废边角料外售处理；废油墨桶交有资质单位回收；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污染物排放口已按照有关要求，规范了排放口。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1、废水监测结果

项目生活污水中的 pH 值、SS、COD_{Cr}、BOD₅、氨氮、磷酸盐、动植物油等均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2、废气监测结果

（1）有组织废气：有组织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2）无组织废气：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浓度污染物限值要求。

3、噪声监测结果

项目南边界及北边界的昼夜间噪声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弃物

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已得到妥善处理。

验收组签名：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施工建设环保措施落实，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少。项目从立项至生产调试过程中无违法或处罚记录。验收期间公众调查无反对意见。

六、验收结论

马德有、李如唯、朱伟强、蔡男、刘家玮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其他相关调查资料,验收组认为该项目环保手续完善,落实了环评报告表、环评批复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的要求,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环境管理制度健全,达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要求,建设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工作要求及建议

- 1、进一步完善管理制度,加强环保设施日常运行及维护,确保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进一步修改完善验收监测报告,按建设单位自主验收要求完善后续工作。

肇庆市高要区宝润塑料厂

2019年4月4日

验收组签名:

马德有、李珊、甘如唯、朱昌皓、李洪、文家祥